

关于召开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

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各位股东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本行《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经董事会决定，拟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相关议题进行书面表决，具体事宜如下：

一、会议议题

《关于天津农商银行办理董事、监事、行长及<章程>变更备案登记的议案》

二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请各位股东在《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表决书》上签字表决，并在《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决议签署页》上签字确认（表决书及签署页均应签字确认）。

请各位股东将签字后的表决书及决议签署页于 2017 年 12 月 5 日之前邮寄至天津农商银行（以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准），我

们对您的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。

三、联系信息

李 奕，办公电话：022-83872805；

温良煜，办公电话：022-83872809；

电子邮件：ir@trcbank.com.cn；

传 真：022-83872806；

联系地址：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 59 号国际经济贸易中心 A 座
2402 室（邮编：300203）。

附件：1、企业法人股东表决书

2、企业法人股东决议签署页

3、自然人股东表决书

4、自然人股东决议签署页

天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